

封丘县十五届人大
七次会议文件（28）

关于封丘县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封丘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上

封丘县财政局局长 胡秀江

各位代表：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县十五届人大七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兜牢“三保”底线，聚焦深化财政预算改革，全力稳增长、促发展、防风险、惠民生。全县财政运行保持

稳定，财政风险安全可控，预算执行情况整体良好。

（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全县收支情况。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104520 万元，实际完成 104619 万元，为预算的 100.1%，增长 4.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5201 万元，增长 2%，税收比重为 62.3%。支出预算 494682 万元，因调入资金减少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392121 万元，实际完成 38519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2%，增长 2.9%。

（2）县本级收支情况。2025 年县本级收入年初预算 55503 万元，报经县人大常委会批准调整为 51274 万元，实际完成 5138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2%，下降 13.1%。支出预算 443366 万元，因调入资金减少、补助乡镇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332291 万元，实际完成 32536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9%，增长 2%。

根据预算法规定和人大实施全口径预算监督的要求，县级报县人大审批的收支口径除上述县本级收支外，还包括上级补助、下级上解、补助下级、上解上级等，即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县本级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支出预算总计均为 507836 万元，执行中因调入资金减少等因素影响，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实际完成均为 453672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230000 万元，执行中受房地产、土地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报经县人大会常委会批准调整为 15298 万元，实际完成 1574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9%，下降 46.2%。支出预算 148269 万元，因上级补助增加、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234299 万元，实际完成 9917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42.3%，增长 15.5%。

除上述收支外，还包括上级补助、调入资金、上解上级、调出资金等，即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和支出预算总计均为 422369 万元，执行中因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等因素影响，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实际完成均为 358967 万元。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3779 万元，实际完成 55080 万元，为预算的 102.4%；支出预算 30084 万元，实际完成 31098 万元，为预算的 103.3%。年度收支结余 2398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20485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23 万元，全部为上级补助收入。支出预算 23 万元，实际完成 0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五）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79282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32868 万元，专项债务 659959 万元。截至 2025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7718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9045 万元，专项债务 642779 万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

2025 年，全县共发行政府债券 2249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3890 万元（新增债券 86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3030 万元）；专项债券 201100 万元（新增债券 93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08100 万元）。全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162537 万元（还本 140628 万元，付息 21909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均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及办理上下级财政年终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决算结果届时将报县人大常委会审批。

二、落实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一）聚力财源统筹，以“保重点”夯实财政根基

我们始终坚持“以政统财，以财辅政”工作理念，立足中心、服务大局，持之以恒扩财源、促增量，坚持不懈强支出、保重点，不断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为重大战略落实落地提供有力支撑。

一是全方位争取支持。抢抓上级政策机遇，强化政策研究、部门联动和向上对接。全年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4.85

亿元，增长 17.14%；争取用于项目建设的政府债券资金 5.51 亿元。主要用于人民医院新院址、南水北调、城南高级中学、城区集中供热、城南及飞地园区棚户区改造和地下管网等项目。

二是全方位强化支出。坚决贯彻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坚持“大钱大方、小钱小气”，强化资源整合与配置，优先精准投放，加大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全年全口径重点项目支出 7.2 亿元。这些资金，切实发挥集中财力办成事、办大事的优势，为保障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部署落地、普惠民生福祉、服务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聚力强化保障，以“惠民生”提升幸福成色

我们坚决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优先保障民生支出，兜牢民生底线。全年民生支出 28.31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73.5%。

一是驰而不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累计投入 1.26 亿元，用于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发展水平。我县连续 3 年在衔接资金绩效考核中获得优秀等次，累计获得奖励资金 630 万元；发放惠农惠民补贴资金 5.24 亿元，补贴项目 70 个，补贴人次 135.32 万人次，保障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育儿补贴等一系列惠农惠民

政策落实到位。拨付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568 万元，为夯实农业基础发展、保障农民权益起到关键作用。新建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 8.2 万亩，进一步保障粮食安全。申报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和普惠性项目，争取上级资金 3426 万元，涉及全县 58 个村，惠及群众 8.2 万人。

二是驰而不息支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战略。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全县教育支出达 9.15 亿元。其中，安排资金 5.59 亿元，用于保障全县 6805 名在职教师工资待遇；落实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8376 万元，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教学活动正常开展。学前教育阶段，拨付免保教费补助资金 881 万元，确保减免政策及时足额落实到位，惠及在园幼儿 7578 人。同时，安排学生资助资金 1805 万元，覆盖各学段贫困学生 3.16 万人次；安排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资金 4445 万元，惠及学生 5.4 万人。此外，投入 7768 万元用于改善各学段办学条件，有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普通高中优质特色、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增强人民群众的教育获得感。

三是驰而不息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聚焦公共文化服务、文旅融合发展、文物保护等领域，投入资金 2473 万元，足额保障“两馆一站”等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和基本运行经费，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支持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全民阅读推广、送戏下乡、重点文物保

护等文化惠民工程，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水平持续提升，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四是驰而不息做好社会保障和稳就业。坚持以低保对象和特困供养人员为核心，以低收入人口为重点，以突发性临时性救助为底线，建立健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对城乡低保和特困供养标准实行动态调整，确保全县3万余名困难群众及时得到救助，共同享受改革发展成果。社会保障投入6.73亿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医疗保险、社会救助、老年福利及社会优抚等。拨付就业资金1437.7万元，全力以赴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下岗职工、退役军人等就业工作。

五是驰而不息托起卫生健康服务供给。全县卫生健康投入1.6亿元，主要用于公共卫生服务、育儿补贴、医疗救助、重大疾病防控工作等。紧紧围绕医疗、医保、医药协调联动，健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机制，健全居民医保参保长效机制。2025年，全县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总人数达到60.26万人，覆盖全民的医疗保险制度已全面建立。

六是驰而不息改善生态环境建设。筹措资金6719万元，支持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位居全市第一；支持改善居住环境各类资金2790万元，

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等。农村水环境面貌显著改善，支持全县 42 个村庄、14 万米的生活污水管网建设。

（三）聚力政策赋能，以“谋发展”激活增长动能

我们坚持“政策+资金”双向发力，全面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以真金白银投入和惠企政策支持，强化财政金融协同联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一是惠企支持更加给力。积极争取上级规上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 135 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60 万元，靶向支持“专精特新”、技术改造和企业市场拓展、贸易往来等。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1.14 亿元，预留份额提升至 40%，进一步助推中小企业发展。

二是服务重点项目建设更加精准。聚焦“两新”领域，积极争取并高效运用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重点支持和保障封丘县城西污水处理厂工艺设备及配套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4453 万元、速轮精密设备有限公司智能锻轧生产线技术改造提升项目 900 万元。这些资金投入，显著提升了我县相关基础设施现代化水平，加速了企业技术革新与产业转型升级步伐。

三是助企纾困更加有效。综合运用减税降费、应急转贷等政策工具，全年为企业减负 2.62 亿元。持续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与作用，以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采贷”）为抓

手，搭建银企对接桥梁，全年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政采贷”资金 535 万元，多措并举为企业降成本、破瓶颈、增效能。

（四）聚力风险防控，以“稳运行”推动持续发展

我们始终坚持“在发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同时，强化风险意识和忧患意识，树牢底线思维、红线思维，构建全方位风险防范体系，全力保障财政运行安全稳定。

一是用足用好化债政策，稳慎推进控增化存。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全年发行政府债券 22.5 亿元，落实资金直拨机制，有效缓解偿债压力；加强风险管控和安全，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按时偿还法定债务本息，稳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有序清偿拖欠企业账款，政府债务率未超警戒线，不存在政府违法违规举债。同时，强化债务风险动态监测预警，对可能存在的债务风险提前预警，动态监控，确保不出现违约风险。

二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按照“应编尽编”的原则编制政府采购预算，落实采购项目资金来源、细化采购品目、明确采购需求，严格预算执行。全年累计审批政府采购计划 21.57 亿元，实际完成采购 21 亿元，节约财政资金 5652 万元。

三是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2025 年，共审结政府投资评审项目 117 个，总送审金额 21.01 亿元，审减金额 2.92 亿元，审减率 13.9%。评审范围涉及建筑、市政建设、水利、农业综合开发、扶贫等项目。制定《关于政策性资金项目可

研报告批复评审工作流程的实施办法（试行）》，从资金合理性、县级配套承受能力和项目绩效目标三个方面进行参与发改委的可研报告评审工作，加力推进“两重”、中央预算内投资等政策性资金项目建设，确保该政策在我县有效落地。

四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完成国产计算机科技创新 407 台，打印机科技创新 30 台。全年缴入公务仓电脑 1000 余台、打印机 300 余台、空调 500 余台，涉及资产原值共计 1630 万元。按照“有效盘活，突出变现”的原则，对缴入公物仓的闲置国有资产进行统一调配和处置，其中调配资产 135 件，处置资产 2467 件，处置收入 47 万元。审批配置固定资产和房屋建筑维修合计 1.07 亿元，审批出租出借收入 273 万元，罚没处置收入 218 万元。

五是落实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对“三公”经费实行“双控”管理，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等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单位公用经费预算，其他运转类经费按不低于 5% 进行压减，将过紧日子作为部门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严格预算编制审核把关、预算执行调整追加，强化“三公”经费管理，严把资产“入口关”。清理收回财政存量资金 1283 万元，腾出宝贵资金支持全县经济发展和改善民生。

（五）聚力深化改革，以“重实效”提高管理水平

一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决打破“基数+增长”的传统预算编制模式，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做到部门预算支出按照

项目逐项核定，经常性项目、延续性项目的上年预算基数不再作为当年预算安排的依据；取消了单位项目支出安排与收入挂钩的模式，实现根据单位支出需求统筹安排预算。

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实现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覆盖。完成县本级各部门单位 1452 个项目和 81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在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方面，建立“财政部门+指导专家+第三方机构+预算部门”四方会审机制，围绕县级重大项目建设、专项政府债券等重点领域支出方面，选取封丘县南水北调水厂供水工程债券项目等 5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并对民政局开展部门整体评价，评价金额 3.45 亿元。评价等级为“良”以上的项目 4 个。

各位代表、委员，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回顾过去的五年，全县财政工作走过了一段极不平凡的奋斗历程。我们在风雨洗礼中奋楫前行，在攻坚克难中砥砺奋进，交出了一份殊为不易的发展答卷。面对世纪疫情、特大暴雨洪灾、房地产市场低迷等超乎寻常的冲击挑战，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政统财、以财辅政”，广大财政干部事不避难、义不逃责，勇挑重担、迎难而上，千方百计落实好党委、政府部署的每一项工作，尽心尽力办好每一件民生实事，为“十四五”主要目标顺利完成贡献了财政智慧和力量。与此同时，财政改革发展在新征程上迈出了坚定步伐。

一是财政综合实力持续增强。“十四五”时期，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 47.2 亿元，较“十三五”时期增长 59.1%。累计争取上级补助资金达 162.36 亿元，居全市前列。财政收入“蛋糕”越来越大，支出强度前所未有，让我们更有底气保障好一系列事关当前和长远发展的大事要事。

二是经济底盘支撑成效明显。“十四五”时期，争取增发国债、超长期国债、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累计超过 40.49 亿元，有力支持 78 个项目建设。这一系列“真金白银”的投入，精准直达实体经济的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为稳定我县宏观经济大盘、优化供给结构、积蓄发展动能构筑了坚实基础。

三是国有金融资本做大做强。坚持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持续深化县属国有金融企业改革发展，封丘投资集团、封丘县鑫源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 家县属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全面完成，主体信用 AA 评级顺利通过，综合实力与融资能力显著增强。截至目前，两家企业总资产达 64.65 亿元，净资产达 47.82 亿元，资产质量持续优化。“十四五”以来，充分发挥国有金融资本功能作用，通过多元化金融业务，累计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融资支持近 7.34 亿元，国有金融资本监管体系不断健全，监管能力显著提升，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金融支撑。

四是民生领域保障不断强化。坚持民生为大、做实民生

财政。“十四五”期间，全县民生支出累计达 150.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稳定在 73%以上。在财政十分困难情况下，教育经费投入完成“两个只增不减”任务，养老、医疗、社保等民生保障水平逐年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显著增强。

五是风险防范化解有力有效。科学编制我县化债方案并推动落实，强化化债资源统筹，有序推进隐性债务化解、拖欠企业账款清理和融资平台退出，全县债务结构趋于优化。将“三保”作为财政工作头等大事，健全保障机制，全县“三保”大局总体平稳。

六是财政治理效能全面提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预算绩效管理连续三年在全市第一方阵序列。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深化零基预算改革，逐步构建“破基数、促统筹、保重点、提绩效”的资金安排机制。设立“超长期特别国债高标准农田资金专户”，为中央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实施保驾护航。财会监督工作得到加强，财经秩序持续好转。

以上成绩的取得成之惟艰、来之不易，是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县委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从严监督、大力指导的结果，也是各乡镇、各部门以及全县人民凝心聚力、

奋斗拼搏的结果。与此同时，通过审计、财会监督等检查发现，我县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一是**预算管理水平仍需提高。部分单位预算编制不够科学精准，支出标准尚不完善。**二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升。绩效管理覆盖不全面，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绩效监控跟进不及时，绩效结果运用不充分。**三是**部分单位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不强，支出管理不够规范，财政暂付款化解困难。**四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到位，在资金使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等方面不够规范，部门预算管理仍需加强。以上问题都需要我们深刻反思，细化举措，认真加以改进。

三、2026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正处在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关键节点，做好经济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必须做好应对更加复杂困难局面的充分准备，把形势估计的更严峻，把工作谋划的更周全，始终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时时心中有底”的行动力，坚决守住底线、赢得发展主动。

（一）预算编制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中央、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聚焦省委“1+2+4+N”目标任务体系，紧盯市委“六个强市”建设，围绕

县委“九个奋勇争先”，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注重精准发力、提高效能，着力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优化支出结构，规范财政补贴政策，支持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助力深度融入和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持续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落实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和新一轮国企改革工作部署，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奋力谱写中原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封丘奋勇争先提供有力支撑。

（二）预算编制基本原则

面对日益严峻的复杂形势，宏观政策导向是我们破局的关键指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五个必须”，强调要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提升宏观经济治理效能，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推进“长封一体化”协同发展、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做优做强等一系列重大项目建设。新质生产力的加速培育，必将为我县财政开源增收提供新引擎。

在认清机遇的同时，我们必须以清醒的头脑审视挑战。

一是收入增长难。房地产市场仍处于深度调整期，传统行业税源复苏基础不牢，新型财源培育仍需周期，税收收入增速持续放缓，土地出让收入承压，非税收入挖潜空间收窄，财政增收面临较大压力。二是支出安排难。基层“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持续增长，科技创新、绿色转型、乡村振兴等战略任务投入加大，叠加民生政策提标扩面、城市运维成本攀升，财政支出腾挪空间受限，收支矛盾异常尖锐，“紧平衡”态势将进一步加剧。

综合分析，2026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为4%。这一目标的设定，是县委深入研判、科学评估、充分论证后确定的，我们要以钉钉子精神扎扎实实推进，确保目标顺利完成。

（三）2026年收支预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6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08805万元，增长4%，其中：税收收入68032万元，非税收入40773万元，税收比重为62.5%。加上上级补助、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调入政府性基金等资金，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565053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65053万元。

（2）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6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524798万元，其

中：县本级收入 5736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50773 万元，上年结余 6927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1800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554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下级上解 11183 万元。2026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4798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按照“以收定支、集中财力、确保重点”的原则编制，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2026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000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上级补助资金、债务转贷收入，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为 3644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64438 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6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2002 万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 32759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2627 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46 万元（包含上年结转 23 万元），全部为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支出安排 46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全县收支预算是预期性的，待人大批准后，及时汇总报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同时，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

批准前，可以预安排部分支出。截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2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142 万元，用于人员经费和基本运转经费；项目支出 44071 万元，主要用于义务教育、财政对社保基金补助、社会福利救助、城市管理 etc 急需支出项目。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3845 万元，主要用于拆迁补偿、新增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等。

四、2026 年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1. 以精准施策之为广拓财源，厚植高质量发展根基。一是厚植培优财源，加力实施税源培植、税收挖潜、非税扩面提质等财源建设，夯实“基础+骨干+新兴”财源梯队，厚植高质量财源建设动力。二是用好用足中央积极财政增量政策，加大立项争资力度，统筹用好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中省基建投资预算等资金，优化政府投资方向，围绕打基础、利长远、补短板、调结构加大力度，鼓励吸引民间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推动扩大有效投资，提振消费，激发市场活力，把政策红利转化为发展实效。三是强化政府收入征管，调优收入结构，努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让每一分财政收入都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源泉。

2. 以精打细算之举优化支出，筑牢民生保障坚实屏障。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下大力气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把可以省的钱都省下来，集中用于民生托底和重大战略任务，把宝

贵的财政资金花到政策效果更好、牵引带动作用更大、人民群众更需要的地方，花出更大效益。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重点保障教育、医疗、社保、养老、农业等领域支出，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推动财力向基层倾斜、向民生聚焦，做好各项民生事业的资金保障工作，主动回应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让人民群众更有获得感和幸福感。

3.以资源统筹之势优化环境，激活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以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聚力打造“工业大县、农业强县、文旅名县、生态美县”，用好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和产业发展基金，支持产业高端、智能、绿色倍增发展，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综合运用减税降费、贷款贴息、产业基金等财政扶持举措，主动服务市场主体，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支持实体经济持续高质量发展。统筹财政资源，支持污染防治、生态修复和绿色发展，稳定提升生态环境质量，让绿水青山更具魅力。

4.以改革创新之力完善机制，提升财政科学管理水平。一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建立“规划、绩效、财力”三挂钩机制，打破基数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推行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对项目入库、实施、调整、退出各环节实施动态监控，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同时，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严格预算调整程序，确保财政资金规范高效使

用。二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持续深化国有“三资”管理改革，加力推进国有资源资产化、国有资产证券化、国有资金杠杆化。以盘活“三资”壮大国资底盘，以供应链体系建设促进国企民企融通发展，以功能性改革和市场化运营推动国企做强做优做大。三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联动机制，对绩效评价优良的项目优先保障资金需求，对低效无效项目坚决压减或暂停预算，倒逼各单位强化责任意识，推动预算管理提质增效，让“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成为铁律。

5.以久久为功之责强化监管，织密风险防控安全网络。一是坚持在发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持续用力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进一步落实好化债方案，做好存量债务和隐性债务置换化解工作，将不新增隐性债务作为“铁的纪律”。优化债务结构，加快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确保地方政府债务率始终处于合理区间。二是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健全完善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风险预警机制，防范财政资金管理使用风险，全面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三是加强财会监督，聚焦财政专项资金分配使用、财经纪律重点问题，常态化开展资金安全专项检查，扎实做好审计、巡视巡察问题整改，加大财政监管和问责力度，进一步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确保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各位代表、委员，“新起点孕育新希望，新征程再铸新

辉煌”。2026年是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新征程、新赛道起步之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下，秉持“敢、快、干”作风，开局即是领跑、起步即是冲刺，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以财政举措彰显担当作为、以财政质效助力支点建设，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封丘新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注释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规定列入地方预算，直接缴入地方金库的财政收入。具体由两部分组成：一是税收收入，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的地方分享部分，城市维护建设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契税、耕地占用税、环境保护税等税收收入；二是非税收入的地方分享部分。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指列入地方预算的财政支出，其支出项目按功能设置“类”级科目，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金融支出、援助其他地区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备费、转移性支出、债务还本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其他支出等。其资金来源包括用地方当年财力安排的支出、上年结余、调入资金和一般性及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等安排的支出。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是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

金。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遵循的基本原则：以收定支、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结余结转下年安排使用。政府性基金支出根据基金收入情况安排，自求平衡，不编制赤字预算。各项基金收入按规定用途安排，不调剂使用。当年基金收入不足的，可使用以前年度结余安排当年支出；当年基金收入超过支出的，结余资金可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或结转下年安排使用。

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涉及八类基金，分别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上级统筹运行；我市需做三类基金预算，分别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基金。

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收入主要包括：国有企业按规定上交的利润、股利股息、产权转让、清算收入等。

7.“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三公”经费公开的内容包括“三公”经费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等。

8.政府性债务：包括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和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是指需由财政资金偿还的债务，属政府债务；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是指由政府提供担保，被担保人无力偿还时，政府需承担连带责任的债务；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是指政府不负有法律偿还责任，但债务人出现偿债困难时，政府可能需给予一定救助的债务。后两类债务均应由债务人以自身收入偿还，正常情况下无需政府承担偿债责任，属政府或有债务。三类债务不能简单相加。

9.预算管理一体化：是以统一预算管理规则为核心，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主要载体，将统一的管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提高项目储备、预算编审、预算调整和调剂、资金支付、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等工作的标准化、自动化水平，实现对预算管理全流程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保证各级预算管理规范高效。

10.盘活存量资产：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

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国办发〔2022〕19号），加快推进存量资产盘活，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盘活存量，就是采取各种方式，整合资产，利用好现有的资产，防止资产的闲置浪费，提升财政可持续能力，合理支持新项目建设。